

第5辑

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

周启超 / 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理论室 /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013053329

10-03
45
V5

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学科外国文学理论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中期成果

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

第5辑

周启超 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理论室 著



10-03
45
V5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北航

C1660874

01302332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 第5辑/周启超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3. 7

ISBN 978-7-301-22706-0

I. ①跨… II. ①周… III. ①比较文学—文学理论—文集
IV. ①I0-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39513 号

书 名: 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第5辑

著作责任者: 周启超 主编

组稿编辑: 黄瑞明

责任编辑: 刘虹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2706-0/I·2644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新浪官方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电子信箱: zpup@pup.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4382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19.25 印张 290 千字

2013 年 7 月第 1 版 201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2.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卷首语

周启超

这些年来,随着文论界学者向文化批评、文化研究或文化学的大举拓展,文学理论在日益扩张中大有走向无边无涯而无所不包之势。相对于以意识形态批评为己任而“替天行道”的“大文论”的风行,以作家作品读者为基本对象的“文学本位”研究似乎走到了尽头。于是,“理论终结”或“文论死亡”之“新说”应运而生。甚至于有急先锋向“文学理论”这一学科本身发难:质疑它作为一门人文学科存在的合法性,怀疑它的身份。于是,“文学理论的边界”、“文论研究的空间”成为文论界同行十分关心、热烈争鸣的一个话题。文学理论是否真的已经死亡?文论研究是否真的已然终结?

在对这个问题加以讨论之际,我们仍然有必要冷静地放眼世界。这并不是要迎合“全球化”大潮,与洋人“接轨”——经济的“全球化”并不能也不应该导致文化上的“一体化”;这也不是为了什么“走向世界”——我们本来就在这世界上。问题是,在这个世界上,不同民族、不同国别、不同文化圈里的文学的发育运行在差异中还有没有相通之处?在不同民族、不同国别、不同文化圈里发育运行的文学理论在差异中还有没有相通之处?

事实上,今天的文学理论已然在跨文化。

今天的文学理论研究也应当具有“跨文化”的视界。

以“跨文化”的视界来检阅现代国外文论,就应当看到其差异性与多形态性、其互动性与共通性。所谓国外文论,就不仅仅是“西方文论”。所谓“西方文论”,也不等于“欧美文论”;所谓“欧美文论”,也并不是铁板一块,而应有“欧陆文论”、“英美文论”“斯拉夫文论”或“西欧文论、东欧文论、北美文论”之分别。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要求我们应努力面对理论的“复数”形态,应尽力倾听理论的“多声部”奏鸣,应极力取得“多方位”参照。多方位的借鉴,多元素的吸纳,才有可能避免“偏食”与“偏执”。这对我们的文学理论学科建设与深化,尤为

需要。

新世纪伊始,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文艺理论研究室及“外国文艺理论学科”同仁就积极面对当代国外文论发育的多声部性与多形态性,积极面对当下国内文论发育的生态失衡——我们在国外文论的研究上往往驻足于思潮的“跟踪”、时尚的“接轨”、在国外文论的借鉴上时不时地就失之于“偏食”甚至“偏执”——这一理论生态失衡的现状,而以其对国外文学理论展开多语种检阅与跨文化研究的视界,以其多方位参照深度开采吸纳精华的宗旨,启动“比较诗学研究”及“跨文化的文学理论”这两个项目。前者为国家社科基金“十五”规划重点项目,由周启超主持,由刘象愚、史忠义、周启超、金惠敏承担;后者由周启超、郭宏安主持,由郭宏安、史忠义、董小英、周启超、吴晓都、程巍、任昕承担。

我们的基本理念是:现代文学理论是在“跨文化”的状态中发育起来的,而具有“跨文化”的品格;今日文学理论研究也应当自觉地具有“跨文化”的视界。“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不仅是一种可能,而且也是一种必要;文学理论研究要突破单一国别甚或单一区域的局限。在不同国别甚至不同文化之间的文学理论比较,将有助于“理论诗学”的建构。

“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落点还是文学理论。

比较以跨文化视界来进行,还是要落实到文学理论本身。

观照视野的开阔,是为了文论研究的深化。要恪守“文学/文论本位”。不能将这种比较泛化成“跨文学/跨文论的文化研究”。诚然,今日的文学/文论其内涵其界面已大大拓展,非昔日所能比,但核心命题并未消失。作家、作品、读者仍然是从“文学性”到“文学场”的种种文论研究难以回避的基本话题。比较要考虑“可比性”。分子水平上的“比较”,也许可以保障这种“可比性”。驻足于各种思潮的更迭各种主义的较量,很难进入深层的、有可能以互证互识而达致“会通”的比较,很难进入彼此并无影响可言也谈不上什么平行但却有精神理念上契合会通的“类型学”比较。对于一个比较学者而言,最具有诱惑力最具有价值的,也许正是这种比较,这种有可能去发现“隐于针锋栗栗,放而成山河大地”的诗学“通律”的比较。自然,最具有诱惑力的,也是最具有挑战性的。

比较并不是理由。比较诗学本身也并不是研究目标。为比较而比较没有多大学术价值。比较诗学应当是一种路径。通过它,可以走

向理论诗学的深化；理论诗学建设可以、也必须在比较诗学中进行。世界文学的多元格局与互动机制，决定了理论诗学的建构可以也必须不同的诗学思想体系的对话与会通之中展开。

所谓理论诗学，就是以比较开阔的文化视界，就文学发育本身的基本环节上的理论展开理论性反思，以文学作品的结构肌理神韵、作家与读者的主体能量审美姿态创造机制接受方式、文学性与文学场的生成机理与互动形态这样一些诗学的核心命题上的理论积累，作为批判性审视的对象，对各种范式的文论所关注的基本课题加以清理，在理论抽象的层面上，来寻求客观存在着的各民族文学所内在的共通的“诗心”与“文心”。

这样的研究，是面对“大文论”的冲击而守护文学本位，而坚持文学本体研究；又是针对“小文论”的封闭而开拓理论空间，而开放理论视野，探索突破时间、地域、语言、文化之局限的文学理论，探索超越单个文化体系之上而具有一种世界性普遍解释力的文学理论。

在“反本质主义者”看来，这样的构想也许不过又是一种“乌托邦”。但我们以为，文学园地的耕耘，还是需要“乌托邦”情怀，需要一批有所开放而又有所恪守，有所解构而又有所建构的“乌托邦主义者”。

目 录

当代外国文论核心话语之反思	周启超	/1
巴赫金的话语理论与人文科学方法论	凌建侯	/13
穆卡若夫斯基诗学述略	杜常婧	/21
当代俄苏学界对穆卡若夫斯基文论的接受	朱 涛	/34
福柯论现代“本体论”文学观的诞生	张 锦	/45
论文化批判理论对文化改革的警示与反思意义	王 涛	/60
美国个人主义在爱默生思想中的形成	任 昕	/74
英国的文学知识分子与英国社会,1870—1914	萧 莎	/92
道与中国艺术	党圣元	/113
普希金与俄国近现代文论	吴晓都	/124
论中西早期普遍主义的哲学基础		
及其对世界文明观的影响	史忠义	/135
缪斯与生命奇迹	董小英	/143
山庄再次呼啸,改编抑或重构?	徐德林	/164
新一代长子与“兄弟爱”的叙事	金成玉	/185
流畅与口吃:日本国语运动的实践及其反动	庄 焰	/201
苏联理论模式在中国三十年	夏中义	/211
谈“韦勒克化的英加登”现象	冯宪光	/218
告别浪漫派:艾略特“非个性化诗学” 的逻辑三层面	蒋洪新 张文初	/227
理论的记忆		
“抓住机遇,发展自己”	吴元迈	/243
“坚持理想,关照现实”	章国峰	/245
“创造艺术,学会‘逃离’”	叶廷芳	/247

- “心有定力,有所守成” 郭宏安 /249
“学术研究,慢就是快” 吴岳添 /251

-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文所理论室建室三十周年座谈会
暨研究室建设规划研讨会”纪要 王 涛 /253

学会剪影

- “文学理论:跨文化与跨学科的对话”
——“外国文论与比较诗学研究会”
第三届年会综述 西 文 /259
“现代斯拉夫文论与比较诗学:新空间、新课题、新路径”
——“外国文论与比较诗学研究会”
第四届年会纪要 杜常婧 /263
“外国文论的当代形态:实绩与问题”
——“外国文论与比较诗学研究会”
第五届年会综述 任 昕 /267
“国外文论动态与前沿研究座谈会”综述 萧 莎 /271
2012年外国文艺理论学科年度发展报告 任 昕 /275

附录

- 附录一 “与日俱新,继往开来”
附录二 “突破瓶颈,重塑传统”
附录三 “跨越:会者,亦在会中”

当代外国文论核心话语之反思

——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的一个新课题*

周启超

(一)

1966年10月,在约翰·霍布金斯大学人文中心的那次国际研讨会上,德里达作了《人文学科话语中的结构、符号与游戏》的报告;1970年,福柯在法兰西学院任“思想体系史”教授所作的就职演说——《话语的秩序》。46年过去了,“话语”已成为人文学科中一个使用率甚高但其涵义最难解释清楚的术语之一。不知即将出炉的最新版《现代汉语词典》是否将“话语”也收入其中?但我们要面对的事实是:话语在本维尼施特的“话语语言学”(《普通语言学》1966年)、奥斯汀的“语用学”(《言语行为哲学》)、巴赫金的“话语诗学”、福柯的“知识考古学”中,已然成为今日文学研究乃至整个人文学科的一个核心概念。

近二十年来,“话语”(法文 discours, 英文 discourse, 俄文 дискурс)已经被泛化到所有人文学科。据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的陈汝东在《论话语研究的现状与趋势》^①一文中披露,对中国期刊网1979年以来的文献进行检索,以“话语”为题目的文献有七千余条;在日常生活中,我们耳边总是听到这是政治话语,那是经济话语,这是医学话语,那是女性话语;在学术交流中,我们也总是遇到这是“法学话语”、那是“经济学话语”,这是“后现代话语”,那是“后殖民主义话语”等等。话语类型、话语模式、话语定式、话语结构、话语功能、话语分

* 本文系作者在中国中外文艺理论学会济南年会(2012年8月8日—10日)大会上的发言基础上完成的论文。

^① 陈汝东:《论话语研究的现状与趋势》,载《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6期。

析、话语主体、话语权力、话语能力、话语生产、话语建构、话语解构、话语增值、话语的生成机制、传播机制与消费机制等等已然成为当代人文学科研究的前沿课题。就汉语语境中当代外国文论研究而言,从翻译热拉尔·热奈特的《叙事话语·新叙事话语》(1990),编译让-克劳德·高概的《话语符号学》(1997)、翻译于尔根·哈贝马斯的《现代性的哲学话语》(2005),到解读米哈伊尔·巴赫金的话语理论(话语的对话性,文学是一门话语艺术),阐释路易斯·阿尔都塞的话语理论,介绍米歇尔·佩舍的话语理论,诠释米歇尔·福柯的话语理论(知识型式与权力),阐发爱德华·萨义德的话语理论(东方主义话语),今日的文学研究、文学理论研究实际上可以被看成是一种话语实践。

所谓“话语实践”,其基本的内涵是指:其一,从思维的语言性这一学说出发,人们的活动可以归结为“言语的”活动,即话语实践;其二,每一个学科都拥有自己的话语,——以该学科专有的“知识型式”——具有在词汇库里互相关联的一套概念——的形态而呈现的话语。其三,话语实践是一种构建,这种构建能通过对这一或那一具体历史时代的普遍“知识型式”之意识形态的“校对”和“校订”,来保障“占据统治性地位的意识形态”的权力。

(二)

当代外国文论各家各派——马克思主义文论、结构主义文论、后结构主义文论,接受美学的文论、符号学文论、解释学文论、女性主义文论、新历史主义文论、后殖民主义文论等等,无不具有自己的一套话语。面对流脉纷呈学派林立名家辈出的当代外国文论的“话语森林”,我们如何进入其中而不至于迷失?如何寻得穿越其中而探得要领的路径?我们以为,有必要重点考量一些“核心话语”,着力反思一些“核心话语”。

在当代中国的文学研究话语实践中,某些外国文论大家的一些“核心话语”已然留下了深深的痕迹。清理这些“核心话语”的原点意义,反思这些“核心话语”在当代中国的旅行轨迹,既有助于审视外国文学理论本身的嬗变历程而具有学术史价值,更有助于审视当代中国文学研究话语实践中的现实问题而具有思想史意义。如今,在我们已然经历几十年的改革开放之后,清理反思这些外国文论的“核心话语”不仅必要,而且可行。

国内虽然有过多以“外国文论在中国”(在高校,多半是“西方文论在中国”)的接受为主题的研究,但从“核心话语”这一深层来切入,追求两个维度上的深化——既对外国文论“核心话语”之原点内涵原初语境加以深度清理,又对这些外来的学说思想在当代中国文学研究话语实践中的正负效应与现实问题加以深度反思——这样一种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尚有空间。

有必要继续直面今日文学理论已然在跨文化这一现实,而坚持在“跨文化的文学理论研究”这一路向上持续稳健扎实地推进。

有必要继续面对国外文学研究与国内文学研究这两种话语实践之现实:既要有大胸襟大眼界而善于开放,多方位地放眼国外文论的多种形态,又要有责任心有使命感而敢于担当,执着地立足国内文论的当下生态,有针对性地反思关键性核心问题,有开创性地构筑有现实需求的平台,有引领性地守护良好的问学风气,以期积极有效地介入当代中国的文学研究,参与当代中国的文学理论建设,投身当代中国的人文建设。

外国文论的“核心话语”,堪称积淀着丰富的文学理论生命信息的大分子。对一些核心话语的深度清理与反思,有可能使我们超越多年来的研究实践中已然习惯了的以思潮更替为模板、唯主义新旧是瞻的思维定式,而聚焦于牵一发便动全身的核心问题,而有可能抵达文学理论研究基本视界之考量,甚或进入文学理论主要范式之探究。

当前尤其有必要瞄准在当代中国文学研究话语实践中已经发生较大影响、已然留下较深印迹,但由于种种缘故国内学界对之依然是“若明若暗”的若干位外国文学理论大家(譬如,苏联的巴赫金、法国的巴尔特、英国的伊格尔顿、德国的伊瑟尔、美国的詹姆逊、意大利的埃科)的核心话语(譬如,“对话”、“狂欢”、“作品”、“文本”、“作为意识形态话语生产的文学”、“作为文化政治实践的批评”、“文学作品的艺术极与审美极”、“文本的召唤结构”、“辩证批评”、“政治无意识”、“开放的作品”、“过度诠释”,等等)展开比较精细而到位的清理,针对当代中国学界对这些大家名说的解读与接受过程中的实绩与问题,展开比较精准而有深度的反思。

当前尤其有必要以多方位而开阔的观照视野,聚焦于以挑战性与批判激情著称、以原创性与问题意识名世、思想理论含量大的个案之开掘,而勘探潜隐在深层的但又是文学理论建设中基础性 with 前沿性的问题。从核心话语的清理入手,深入到基本视界的考量,而力求达到

主要范式的探析。有必要立足于所要重点研究的外国文论大家之理论文本原著的精读,在精选并依据源语种翻译该理论家的文选或研究性读本之基础上,撰写材料扎实而有创见的研究著作。

有必要实现两个维度上的把握与发声。所谓“双重把握”,指的是既要对所研究对象、所探讨的论题本身的精髓内涵有比较充分的把握,又要对其核心话语在域外尤其是在当代中国的旅行轨迹正负效应比较有比较全面的把握。所谓“双重发声”,指的是既要进入对象世界而在对象问题本身的清理上发现问题,又要走出对象世界而在对象的域外旅程中勘探问题。要有正本清源的追求,而致力于廓清某一核心话语之原点的学理性辨析与探究,又要有审时度势的追求,而致力于某一核心话语之嬗变的批判性调查与历史性反思。

(三)

苏联学者米哈伊尔·巴赫金(1895—1975)的文论著作在俄罗斯广受关注已有半个世纪之久(始自1963年)。巴赫金的文论学说之走向欧陆与美英,已有四十五载(始自1967年)。巴赫金在新中国的登陆与旅行,或者说,我国学者对巴赫金这位外国学者理论学说的“拿来”与接受,已然走过四十个春秋(始自1982年)。巴赫金文论的一些核心话语,诸如“复调”、“对话”、“狂欢化”、“多声部”、“参与性”、“外位性”等等,也已经成为当代中国文学研究乃至人文研究的基本话语。

巴赫金的思想与学说,在极大地开拓我们的文学研究乃至整个人文研究的理论视野与思维空间,在积极地推动我国文论界的思想解放与变革创新。巴赫金文论的中国之旅,其跨语种跨学科跨文化而形成的覆盖面之大,其文学理论建构与文学批评实践相结合而达致的可操作性之强,其既能与当代国外各种文论思潮学派理论资源相对接,又能与中国当下文论建设的现实需求相应合而生成的极富有弹性的参与性与极富有潜能的生产力,是外国文论中国化的一个思想十分活跃、成绩十分可观、信息十分丰富、空间十分开阔的平台与案例:它生动地映射着我们对国外文论的拿来与借鉴的曲折印迹,也相当典型地折射着文学理论跨文化旅行中被吸纳也被重塑、被传播也被化用的复杂境遇。

然而,在巴赫金文论核心话语的研究上,尚有不小的空间。对于“复调”、“对话”、“狂欢”这一类术语概念范畴之随意套用与随处滥用

而“简化”或“泛化”的现象，也频频见之于世。譬如，将巴赫金的“对话”套用到中小学课堂教学活动中的问答；譬如，将巴赫金的“复调”简化为小说故事的多重结构、多重情节等等。尤其是在无所不及的文化研究中，将巴赫金的“狂欢”肆意泛化，对巴赫金的狂欢化理论的普遍套用，与巴赫金的“狂欢”本原内涵已经相去甚远。在影视研究、传媒研究、时尚研究、流行音乐研究、通俗文学研究中，巴赫金的“狂欢”思想尤其受到偏爱。许多文章被冠以“狂欢”之名，许多言说涌动着“狂欢”话语。甚至有文章用巴赫金狂欢化理论来分析美式摔跤中身体的狂欢，有专著用巴赫金狂欢化理论来解读中国的“春晚”。这样的一些肤浅的误读或庸俗的挪用之所以产生，自然有多种原因。其中，对于巴赫金文论之核心话语的丰富内涵与外延之了解得不透，对于“复调说”、“对话说”、“狂欢说”之生成语境之把握得不准，乃是造成这种对巴赫金学术思想“若明若暗”的接受图像之很重要的症结所在。

面对当代中国文学研究话语实践中的这一现实，有必要也有可能正本清源——针对“对话”与“狂欢”这样的巴赫金文论之核心话语进行有深度的清理：将其置于它们于其中生成的那个原生语境之中，来梳理出它们原有的多层内涵与外延；继而，参照文学理论跨文化旅行的机理，来对这些核心话语在当代中国的译介、传播、接受与化用实践中的正面与负面的效果——成绩与问题——加以批判性的反思。

且看“狂化说”。“狂欢”概念——这是巴赫金《拉伯雷的创作与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的民间文化》这部著作的一个中心概念，一个得到最为充分的建构的概念。巴赫金是在两个意义上谈论狂欢的：一是“狭义的”，一是“广义的”。狭义的“狂欢”——大斋前的一个节日。广义的“狂欢”，这是一个“思想—形象”系统，^①其基础是一种独特的生活感与历史感。原本意义上的“狂欢节”这一节庆生活，它的整体、它的整个存在，它所涉及的种种关联与关系——上帝与人，空间与时间，身体与心灵，吃与喝，笑谑与严肃等等，乃是“狂欢”所要意指的那种生活感、那种“思想—形象”之原初的形式。

多年潜心研究巴赫金论拉伯雷这部名著的俄罗斯学者伊·波波娃对巴赫金的“狂欢”观念的孕育已做出思想史意义上的梳理。她在勘察“《拉伯雷》的基本术语：起源与意义”时指出：

^① 巴赫金征引 K. 布尔达赫的著作《改革，文艺复兴，人文主义》(1918)而使用“思想—形象”这一概念。

“对广义的‘狂欢’的界说，贯穿于巴赫金《论拉伯雷》这部著作的整个创作史：自20世纪30年代所写的草稿直至1965年该书出版。不仅如此，恰恰是‘狂欢’这一术语在巴赫金的笔记本里的出现，标志着这部书之写作的开始，而将那些为这部书而做的准备性札记，同在长篇小说理论与历史的语境中（《长篇小说中的话语》、《长篇小说的时间形式与时空体形式》、《教育小说》等等）对拉伯雷的小说进行的研究区分开来。”

“‘狂欢’这一术语在巴赫金的笔记中的确定是发生在20世纪30年代，其基本的涵义也并没有经历实质性的变化，狂欢理论在《论拉伯雷》一书写作的历史过程中还是有发展有深化，它的一些基本概念，其中包括‘狂欢’概念，获得了更为精致的细微差别。”

“对于‘狂欢’这一术语的涵义，一如上文所说，巴赫金是在《狂欢的思想》草稿中加以界说的，这篇草稿围绕着歌德的《意大利之旅》中的1787年罗马狂欢节之描写提纲而构成”。

工作札记的结构直观地展示，巴赫金是如何由歌德的‘狂欢哲学’转向他自己将要写的那部书之基本的论旨。诚然，已说出的一切并不是意味着，歌德的文本就是狂欢学说基本的甚至是唯一的源头。不言而喻，巴赫金在这里是在将那些早就深思熟虑的——基于文学上的、科学上的与哲学上的不可轻视的传统——论题，给确切简练地表达出来，可是，对于理解研究者的入思逻辑，这一语境具有特别的意义：我们要再次重申，在这里可以看出，20世纪30年代里巴赫金的两个构思——论歌德（教育小说）与论拉伯雷——彼此之间是相关联着的，‘狂欢思想’成为凝聚性的与框架性的。”

“‘狂欢’这一概念的语义，在这里得到极为广泛的界说；它既涵盖语言，或者说作家的‘文体风格面貌’（作为‘词语狂欢’的拉伯雷的文体风格面貌），也涵盖对于现实主义特征的界说，巴赫金起初称之为‘哥特式的’，后来则称之为‘怪诞式的’——‘狂欢的现实主义’思想。恰恰是这种狂欢的乌托邦的现实主义，乃是文艺复兴时代（薄伽丘、莎士比亚、塞万提斯、拉伯雷）十分典型的思想内容。”

“在《论拉伯雷》最初的手稿中，‘狂欢’这一概念，已经得到细致的构建，它拥有‘储备’——不论是在1940年的版本里，还是在1965年的版本里，这都并没有得到全部彻底的呈现。在这里，这

一概念尚充盈着意义上细微的差异,不论是在其自身的容量上,还是在那些派生的概念的容量上,都得到了清晰的划定:‘狂欢的广场’,‘狂欢的自由’,‘狂欢的放纵’,‘狂欢的身体’与‘世界之狂欢的肉身化’,‘对时间之狂欢的接受’,‘狂欢的乌托邦主义’,‘狂欢的节庆形象’,‘形象建构上的狂欢型’与‘形象的狂欢细节’,‘狂欢的怪诞’与‘狂欢—怪诞的形象’,‘原初的狂欢般—童话的直觉’(‘霍夫曼的世界’之直觉与狄更斯的直觉),‘宏大的狂欢风格’,‘狂欢般的节庆形式’,‘狂欢般的乌托邦的原生力’,作为‘正在更替的时代与世界观之相遇’的狂欢,‘对世界之狂欢性的反思(被运用于对历史进程的感知)’,‘对历史之狂欢性的反思’(‘对历史之新年般的感知’)。不过,在这里,巴赫金不倦地提醒原本意义上的术语具有‘假定性’:我们的术语——‘怪诞’与‘狂欢’之假定性[《巴赫金文集》第四卷(I),第675页]。”

“在‘狂欢’这一术语及其派生的术语构建上,具有根本性意义的下一步,是在《论拉伯雷》第二版——1949—1950年间准备的那一版——里迈出的。为了界说狂欢情结对于日常意识与文学意识的影响,对于艺术形象与文学语言的影响,巴赫金引入‘狂欢化’这一概念,后来,他将该概念保存在1965年版,并将它纳入《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一书被修订的第四章。在《论拉伯雷》第二版里,‘狂欢化’这一术语被用于:对第四章的补充(‘意识之狂欢化’),第七章里——在对“擦拭用纸”的情节分析之后(‘世界、思想与话语之狂欢化’),作为对地狱形象特征界说的一种补充(对于官方的基督教的那些地狱观念之狂欢化,也就是对于地狱、炼狱、天堂的狂欢化),作为对于 kokalan 文体分析的一种补充(“这也是一种言语的狂欢,将它从官方世界观之充满敌意的阴沉的严肃性中解放出来,也将它从那些流行的真理与寻常的视角中解放出来”);在第八章里,作为对于16世纪语言特点与拉伯雷语言特点之界说的一种补充(‘在这里,在语言领域里,——也发生了那样的意识的狂欢化’);在结尾(‘意识的狂欢化乃是通向新的科学的严肃性——摆脱了恐惧与虚伪的景仰之严肃性——之形式而必需的台阶’)。”^①

^① И. И. 波波娃:《M. M. 巴赫金论弗朗索瓦·拉伯雷一书与其对于文学理论的意义》,莫斯科:俄罗斯科学院世界文学研究所,2009年,第134—143页。

可见,巴赫金笔下的“狂欢”,既可以指生活中可见的“狂欢节”景观,也可以指意识中潜隐的“狂欢情结”,更可以指思想上同世界进行对话的一种“狂欢式姿态”;巴赫金笔下的“狂欢化”,既可以指一种生活方式,也可以指一种艺术样态,既可以指一种文学表现方式,更可以指一种话语表述方式,一种生存状态。正是基于“狂欢”与“狂欢化”之如此丰厚的内涵,才有“狂欢化的形象”、“狂欢化的氛围”、“狂欢化的意识”、“狂欢化的话语”、“狂欢化的世界”、“狂欢化的存在”之类的表述。“狂欢”与“狂欢化”由一种民间文化现象向文学创作机制、文化发育生态绵延。对于“狂化”与“狂欢化”的勘察与考量,便由民间文学研究向世界文学研究、向人类文化研究辐射;进而,有关“狂欢”与“狂欢化”的言说谈论,便由民间文艺学向文学学、文化学、人类学穿越。

巴赫金文论,就是这样在语言学、文学学、符号学、阐释学、美学、哲学等诸多人文学科之间穿行,可谓博大精深。其博大,在于巴赫金文论的核心命题具有丰厚的内涵。其精深,在于巴赫金文论的核心范畴具有多重的意指。面对这样的博大与精深,我们不妨就从一些关涉核心命题的核心话语切入。巴赫金文论话语中的“复调”、“对话”、“狂欢化”、“外位性”便是这样的核心话语。它们凝聚着巴赫金的学术理念,饱含着巴赫金的思想激情,而深为巴赫金所钟爱。

这里再来看看巴赫金文论的另一个核心话语——“复调”。

在巴赫金笔下,“复调”具有多重涵义。在不同的界面它有不同的所指。在文学理论中,“复调”指的是小说结构上的一种特征,因此而有“复调型长篇小说”;在美学理论中,“复调”指的是艺术观照上的一种视界,因此而有“复调型艺术思维”;在哲学理论中,“复调”指的是拥有独立个性的不同主体之间“既不相融合也不相分割”而共同建构真理的一种状态,因此而有“复调性关系”;在文化理论中,“复调”指的是拥有主体权利的不同个性以各自独立的声音平等对话,在互证互识互动互补之中共存共生的一种境界,或者说“和而不同”的一种理念,因此而有“复调性意识”。

然而,在巴赫金笔下,“复调”首先是一个隐喻,是巴赫金从音乐理论中移植到文学理论中的一个术语。“复调”这一术语的意义涵纳,实际上是经历了从音乐形式到小说结构再到艺术思维范式直至文化哲学理念这样一种“垂向变奏”,一种滚雪球式的扩展与绵延。在“复调”的诸多所指构成的一环套一环的“意义链”上,“小说体裁”这一环显然是巴赫金“复调说”的思想原点。巴赫金首先用“复调”来建构他的小

说体裁理论,用它来指称长篇小说的一种类型,具体说,就是指陀思妥耶夫斯基的长篇小说。巴赫金是在将陀思妥耶夫斯基首先看成一位语言艺术家,而对其叙事艺术形式加以深入解读这一过程中,发现陀思妥耶夫斯基是“复调型长篇小说”的首创者,进而提出其新人耳目的“复调小说理论”的。那么,“复调小说理论”的基本要点是什么呢?让我们先听听巴赫金本人对他所钟爱的陀思妥耶夫斯基这位大作家的艺术世界的解读,为此就要打开巴赫金的成名作——从《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诗学问题》谈起。

细读这部著作,可以看出:

以巴赫金之见,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中,人物的主体意识世界是那么丰富多彩,人物的声音充满着矛盾两重性与内在对话性,其关联其结构,恰似一种多声部。

巴赫金看到,陀思妥耶夫斯基小说中多种形态的对话,无论是发生于不同人物的主体意识之间的公开对话,还是展开于某一人物的主体意识内部的内心对话,抑或是作者与人物之间的对话,最终都体现于小说话语的结构,落实于人物言语的“双声语”结构。巴赫金指出,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人物言语中,

“明显占着优势的,是不同指向的双声语,尤其是形成内心对话关系的折射出来的他人言语,即暗辩体、带辩论色彩的自白体、隐蔽的对话体。”^①

“双声语”,既针对一般话语的言语对象,又针对别人的话语即他人言语而发。具有双重指向的双声语,使陀思妥耶夫斯基小说的对话对位艺术植根于小说话语这一层面。

可见,巴赫金是由人物的主体性来谈论其独立性,是由意识的流动性来谈论其多重性,是由话语的双向性来谈论其对话性,如此一层一层地论证了陀思妥耶夫斯基小说艺术在结构上与复调音乐的对应。

后来,在《关于陀思妥耶夫斯基一书的修订》这篇提纲中,巴赫金以更为明晰的语言重申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是复调小说这一定论。巴赫金强调,作为杰出的语言艺术家,陀思妥耶夫斯基有三大发现或三方面的艺术创新。其一是“创作(确切地说是‘再造’)出独立于自

^① 米·巴赫金著:《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第五章,《巴赫金全集·诗学与访谈卷》。